

**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**  
**发行公告更正公告**

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确保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公告了《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发行公告”），发行公告中已披露本期债券的网上发行代码，因披露信息有误，现予以更新披露。

一、原发行公告第2页相关内容为：

“重要提示 9、网上发行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。网上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与认购。本期债券的网上发行代码为“751971”，简称为“18深燃 01”。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 1 手（10 张，1,000 元），超过 1 手的必须是 1 手的整数倍。网上认购次数不受限制。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，网上发行代码“751971”将转换为上市代码“143585”。”

更正后应为：

“重要提示 9、网上发行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。网上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与认购。本期债券的网上发行代码为“751970”，简称为“18深燃 01”。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 1 手（10 张，1,000 元），超过 1 手的必须是 1 手的整数倍。网上认购次数不受限制。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，网上发行代码“751970”将转换为上市代码“143585”。”

二、原发行公告第 11 页相关内容为：

“（四）1、本期债券的网上发行代码为“751971”，简称为“18 深燃 01”。”

更正后应为：

“（四）1、本期债券的网上发行代码为“751970”，简称为“18 深燃 01”。”

除上述更正外，发行公告的其他内容不变。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不便，本公司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4 月 17 日